



一路芳妃

【大结局】

网络原名《六宫无妃》

如果没有你，纵使有了天下又如何？
为你，朕宁可六宫无妃！

月斜影清 著

寻爱之旅，宫廷小说救市之作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

万卷出版公司

1247.57
1293

一路芳妃

月斜影清 著

大結局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一路芳妃大结局/月斜影清著. - 沈阳: 万卷出版公司, 2010. 4

ISBN 978 - 7 - 5470 - 0851 - 5

I. ①一… II. ①月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47.5/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055873 号

出版发行: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 (集团) 股份有限公司
万卷出版公司

(地址: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9 号 邮编: 110003)

印刷者: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

经销者: 全国新华书店

幅面尺寸: 700mm × 1000mm 1/16

字数: 358 千字

印 张: 20

出版时间: 2010 年 4 月第 1 版

印刷时间: 201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: 胡 利

策划编辑: 邢越超

装帧设计: 八牛工作室

ISBN 978 - 7 - 5470 - 0851 - 5

定 价: 26.80 元

联系电话: 024 - 23284090

邮购热线: 024 - 23284050 23284627

传 真: 024 - 23284448

E - mail: vpc_tougao@163.com

网 址: <http://www.chinavpc.com>

第一章

人生中的第一次恋爱 / 001

第二章

弱智的宫斗 / 019

第三章

六宫粉黛无颜色 / 042

第四章

可怕的翻脸 / 056

第五章

恩断义绝 / 072

第六章

宠美误国 / 102

第七章

朕想死你了 / 120

第八章

身份泄密 / 154

第九章

恩爱夫妻 / 166

第十章

辩经大会 / 179

目录

第十一章

女神沦落之谜 / 208

第十二章

沙场,沙场 / 230

第十三章

解不开的魔咒 / 241

第十四章

太后和新帝 / 248

第十五章

珠胎暗结 / 264

第十六章

爱恨两难 / 273

第十七章

错杀李奕 / 286

第十八章

一切成空 / 302

大结局 / 309

尾 声 / 313

人生中的第一次恋爱

第一章



见到太子的时候，已经是两个月后的事情了。

这一日是北国的冬至，按照惯例，必须有一场家宴。

往年的家宴都是嫔妃大聚会，今年也不例外。

三宫六院齐聚在正殿的厅堂，从左到右，按照妃嫔的等级排列。一阵脚步声，所有人的目光都看去，果然是皇帝携着冯昭仪出场。

这是芳菲第一次在大庭广众之下亮相。她一身凤冠霞帔。众人一见这个凤冠，都蒙了。陛下竟然让她如此出场！彻底以皇后的身份出场！

羡慕、嫉妒、伤心、酸楚……百般滋味涌上一众妃嫔的心底，可是，却不得不一个个跪在地上：“臣妾参见陛下……”

芳菲惊奇地看着这十来个女子，她们都是罗迦的名义上的小老婆。那自己呢？自己又是什么小老婆？算第几号人物了？

那些女子更是惊奇，自己等人参拜皇帝，她竟然大刺刺地一起坐在皇帝身边受礼。是可忍孰不可忍！

罗迦笑得十分愉悦：“众位爱妃平身，大家就坐吧，今天的家宴，大家尽兴……”

这时，忽然听得宫人的通报：“太子殿下觐见……”

“上来吧！”

这些日子，罗迦尽力避开让二人相见。不止是不愿意让儿子见芳菲，也不想让芳菲见到儿子，那是一种微妙的感觉，又微微尴尬，总是不能太过理直气壮。

芳菲自己当然也不愿意跟太子见面。在宫里刚刚开始的生活，她也没有学会什么人情世故。也许是每天都躲在罗迦的羽翼之下的缘故，每天都是跟他腻在一起，除了宫人，就很少见外人。她本来有自己的昭阳殿，但是罗迦不让她去，就只能在立政殿朝朝暮暮陪着他。

潜意识里，罗迦也是有一番苦心的，他热爱这小人儿带来的快乐，丝毫不愿意她再走上林贤妃等人钩心斗角的老路。

所以，芳菲再次见到太子的时候，简直是手忙脚乱——只是心里这么想，手却规规矩矩地放着，坐在罗迦身边，形如一个傀儡，不言不语，紧张得只能大口大口地呼吸。

无数次的想象里，太子一定是憔悴的，忧郁的，甚至委靡的。可是，不，完全不是这样。他仿佛病情痊愈了，整个人变壮实了，也黑了。尤其是他的手，她在病中无数次看过这双手，曾是书生一般的文弱，但现在，这双手却明显粗大有力，仿佛是一个武人的手。太子充满了她从不曾见过的生命力和活力，绝非昔日那个病床上奄奄一息的文弱病美男了。

太子面不改色，对着罗迦跪拜：“儿臣参见父皇，参见冯昭仪……”

芳菲也被这一声“冯昭仪”所震惊。这才明白，任何人都做不了鸵鸟，自己无法永远躲在立政殿，不面对外界。

芳菲并不开口，也无须她开口，罗迦和颜悦色：“皇儿，快快起来。你这些日子精神和身子都好多了。”

“多谢父皇关心。儿臣要保持最好的体魄，为父皇分忧解难。”

“朕操心多年，现在太子监国，朕只管旁听。哈哈，好得很。”

太子妃李玉屏也跪在一边，这也是她第一次见到芳菲。罗迦对这个儿媳妇当然是极其和蔼可亲，赐坐。太子夫妇坐在一边，李玉屏偷偷看太子的脸色，但见太子脸上什么表情也没有，十分平静。

桌上的食物那么丰盛，可是，食物到了嘴里，也难以下咽。从始至终，太子都没有看过芳菲一眼，就像她只是他父王的任何一名普通的妃嫔。

罗迦见她东张西望，知道她心里有鬼，微微不悦，却又不能当场发作，轻轻咳嗽一声，夹了一块点心放在她的碗里，柔声道：“你还没吃什么东西，尝尝这个，味道很不错……”

她夹起就吃，因为吃得太快，差点被噎住，呛得眼泪都掉下来了。

两名宫人急忙上前替她拍背，罗迦皱皱眉头：“先扶冯昭仪回去休息。”她如获大赦，也不等宫人搀扶，起身就走。因为走得太快，霞帔又太长，差点踩着裙摆摔了一跤。

气氛微微有些紧张，罗迦笑道：“冯昭仪不舒服，来，大家接着用餐……”

因这声招呼，又因为那个眼中钉的离场，大家便立刻活跃起来。尤其是那些早已按捺不住寂寞的嫔妃，当然会争着邀宠，一个个轮番向罗迦敬酒。

这一顿家宴，十分尽兴，就连太子夫妻，貌似也是乘兴而来，尽兴而归。

太子夫妇离开后，罗迦以手支额，微微摇头：“朕今天不胜酒力，要先回去歇息，各位爱妃也都回去歇着吧。”

众人都大失所望，又愤愤不平。刚刚那个冯昭仪的表现，她凭什么获得那般宠爱？唯有张婕妤，一点也不气馁，反而带了淡淡的微笑，如果没有算错的话，这就是冯昭仪失宠的第一步了。

红烛高烧，她的寝宫和其他嫔妃的不同，冷香小屏风，红泥小火炉，整个色调是米白和米黄两种，淡雅中透露出高贵的审美。她今晚也喝了不少，却没有什么醉意，歪歪地坐在贵妃椅上。奴婢们捧上热茶，她轻啜一口又放下，漫不经意道：“小怜呢？”

“奴婢在。”

一个十五六岁的歌女抱着琵琶缓缓上来。

“小怜，把你新习的曲子弹给本宫听听。”

“奴婢遵命。”

少女低头弄弦，未成曲调先有情。她眉眼妩媚，身段袅娜，声音清脆，黑发可鉴，浑身上下无一处不美，无一处不好，简直就是个天生的绝世尤物。她仔细地欣赏这美女，就连同样身为女子，就连向来自负貌美，

也深觉自愧不如。

她淡淡道：“小怜，本宫有一场天大的富贵要送给你……”

小怜的双眸就如一汪柔柔的春水，朱唇轻启，声音也是柔弱的：“娘娘，奴婢这条小命是娘娘救的，奴婢的父亲也是娘娘安葬的，奴婢这一生，单凭娘娘差遣，尽忠不贰……”

“小怜，只要你记住，日后富贵了，不要忘了本宫就是。”

“娘娘的大恩大德，奴婢永世都报答不了，岂敢忘了？”

罗迦慢慢回到立政殿。

夜深了，四周十分安静，只有值守的宫人垂着手，拢着袖子打瞌睡。

听得脚步声，立刻行礼：“陛下回来了？奴婢马上服侍陛下洗漱……”

“不用。娘娘呢？”

“娘娘已经就寝。”

四周彻底安静，只有一盏宫灯，光从红色的纸身里透露出来，散发着一种冬日的清冷气息。他独自坐在宽大的椅子上。刚刚从繁华里归来，内心却十分清冷。

儿子的反应全在他的意料之中。反而是芳菲，她竟然乱了方寸。难道，她昔日真的爱上了太子，难以自拔？

他当时的气恼，简直难以言喻。好个不知分寸的小东西，竟敢如此毫无遮掩，幸好没有其他第三者知道其中的内幕。只是，太子也不知道？他就不曾内心得意？

他静坐半晌，实在熬不住了，一进寝宫，就看到芳菲躺在床上，用被子紧紧捂住头。也许是听得脚步声，床上的身子微微侧了侧。他看得分明，偷笑一下，果然没睡着。

也许是多喝了几杯，脑袋晕晕的，隐隐作疼。他无心上前哄她，坐在龙椅上，声音还是十分温和：“小东西，朕头好疼。”

以前，每当他看奏折累了的时候，她便会站在一边给他倒热茶，给他轻轻揉捏。罗迦特别享受这样的时刻，但是，今天，她却一动也不动。

他心里微微地有了怒意，起身就走过去拉开她的被子。果然，她满面的泪痕，肩膀还在抽动，竟然躲藏在被窝里痛哭。强烈的醋妒涌上心

头，一把就将她拉起来：“你为什么哭？”

她的手臂被拉得生疼：“你管我！”

他不怒反笑：“朕不管你谁管你？！你以为朕不知道？你是见了太子而哭！”

“是又怎么样？”

他气急败坏：“你这是荡妇行为。”

难道哭一下就是红杏出墙？她不哭了，擦着眼泪，双眼满是怒火。

他不可思议，做了错事的人还敢这样瞪自己！

“芳菲，你不要不知规矩……”

“那你呢？你和那些妃嫔打情骂俏算什么？”

“你胡说什么？朕是天子！她们都是朕的妃嫔，联合情合理，光明正大……”

“好，你有一万多个女人就是光明正大，我哭一下就是下流无耻。你有什么了不起？”

“因为朕是天子！”

“我还是冯昭仪呢！就哭不得啊！”

罗迦简直哭笑不得。就因为冯昭仪，就更不能和其他男人眉来眼去，更不能对其他男人念念不忘了。

“芳菲，你还惦念着太子？”

“我不是惦念他，我是……”

他步步紧逼，语气十分奇怪，却是温和的，循循善诱，仿佛一个催眠师，要套出病人的心理话：“为什么要哭？”

“我喜欢哭就哭……”她忽然想起他这么晚才回来，狐疑道，“你为什么这么晚回来？你是不是去做什么不好的事情？”

罗迦终于怒了：“芳菲，你不要得寸进尺！朕就算去了其他宫，也是应该的……她们都是朕的妃嫔！朕并不止你一个……”

朕并不只你一个！什么我只喜欢你一个，对你一个人好，假的，都是假的。现在才是真话——我的女人多的是，你算得了什么？

她又气又怒：“我哭一下，你就火冒三丈，你去跟其他女人乱搞，却不许我说一句……”

“你越来越放肆了，什么叫乱搞？芳菲，你给朕小心点……”

“好，你了不起，既然你看不惯我，我就走……”

走走走，一吵闹就要走，真是烦透了。

罗迦一把松开她：“好，你要走你就走，看你能去哪里。”

竟然真的赶自己走！就像小时候一样，这一刻给自己一个苹果，下一刻，也许就会让自己摔得头破血流。她气得浑身发抖，这个恶魔，占了自己的便宜，现在腻了，就嫌弃自己烦躁了。

“你怎么不走了？害怕了？”

她咬紧牙关，翻身下床，拿了自己的外衣披上，穿了鞋子就走。

“你穿衣服干什么？这些都是朕的，你不许带走！”

好狠心的人，这么冷的天，连衣服也不给穿了。她狠狠地解下大氅就丢在地上。

“除了大氅，衫子也是朕的，是宫装，不是你的。也脱下来。”

不脱了！难道要裸奔吗？

他不理他，一伸手：“我要我的包裹。”至少里面的道袍是自己的，里面的碎银也是自己凭借医术赚来的。

“朕没见过什么包裹。”

“你叫人藏起来的，我亲眼见到是宫女小萍去藏的。”

“不知道！朕从没见过什么包裹。”

完全是一副无赖嘴脸。

“你要走就走，但什么都不许带走。”

所谓的逼上绝路，就是这个意思？她手一伸：“好，你的东西，我什么都不会要，但是，你还欠我饭钱！”

就那几天的饭菜，她还念念不忘，现在又拿出来算总账了。罗迦就算是在极度的气愤里，也几乎要爆笑出声，却强行绷着脸。

“芳菲，你要弄清楚。朕才在你那里待了几天。可是，你在朕这里待了多久了？每天好吃好喝供应着，绫罗绸缎穿着。就算朕欠你的钱，也早已还清了，相反，你还欠朕一大笔钱，你今天不清，休想走人！”

“……”

“拿来，还钱！还不清就卖身为奴！”

“!!!”

“这些日子，你每天早上喝的是燕窝粥，中午吃的是山珍海味，晚上吃的更是各种美味佳肴；而且，你穿的戴的，无一不价值连城，你自己算算，就你那几顿饭算什么？朕算算，你该欠朕多少钱？一碗燕窝粥就算一百两银子……喂，你不要瞪着眼睛，那不是普通的燕窝，而是极品燕窝，是番邦来的贡品，就那么一点，朕自己都舍不得吃，全给你吃了，现在已经是绝版了，再也没有了，价值当然得算高一点……好了，就燕窝这一项，你欠朕快一万两银子了……一万两啊，我的小芳菲，就算你是名医，就算你以后每天看十个病人，你想想，要多久才能挣到一万两银子？拿来……还钱！还钱！”

芳菲瞪大眼睛，仿佛看着一个恶霸，一个欺男霸女的无耻之徒。就如霸占金翠莲的屠户镇关西。怎么没有人见义勇为，跳将出来三拳打死这厮鸟？

罗迦的手几乎已经伸到她的鼻子面前了，态度益发地嚣张：“还钱，芳菲，马上还钱……”

老天呀！一个恶魔强占了一个少女，反而要她自己出钱赎身。

她呆呆地，好久才理清这个头绪，眼睛瞪得更大了：“不对，是你该给我钱……还我包袱……”

“你的包袱？你有什么证据？证人是谁？”

她简直要呆掉了，嘴巴扁扁的，才发现自己连吵架也不是罗迦的对手。他咄咄逼人，这皇宫都是他的人，谁敢替自己作证啊？

“找不到证人是吧？这皇宫里可是有许多人目睹你天天大吃大喝，那些都是朕的东西……我的小芳菲，你为奴为婢，也是还不清的咯……”

“!!!”

“还钱，还钱……不还钱不许走……”

她急中生智，忽然想起自己的“私房钱”，那是罗迦赏赐她的宝贝，各种各样的珍珠玛瑙，项链，戒指……

罗迦的目光随着她的目光，一下看到案几上那个大大的锦盒，那些，都是她的“私房钱”。

“咳咳咳，那些都是朕赏赐的，可不是你的……”

她怒了，都说是“赏赐”自己的了，为什么还是他的？太不要脸了。她一扬手，忽然看到自己手上的大戒指，红宝石熠熠生辉，一下就摘下来：“还你还你，都还你……”

罗迦一把接住戒指：“不够，不够，还差得远……”

她在这声声催债声里，看着那张恶魔一般的面孔，下意识地转身，包裹也不要了，转身就跑，走为上策，逃之夭夭。

刚一侧身，已经被一只大手拉住。他灼热的气息吹在她的耳边，哈哈大笑。

“真是笑死我了，哈哈哈，小东西……”他的手已经揽在她的腰上，明明是跟她争吵，却觉得那么愉快。这才想起，自己这么多年，竟然连吵架都没跟人吵过。天下无人敢和皇帝吵架，其他妃嫔更不敢。

尤其是手心里握着的那枚戒指，那是跟她清醒后第一次亲密的夜晚给她的，套在她的手上。此后，就一直牢牢地套着。没想到她在赌气时，在睡觉时也没摘下来。

他更是喜悦，将头埋在她的小小的肩上，呼吸着她身上特有的香味，淡淡的，那么熟悉，那么舒服。

她微微侧身，一缕秀发钻进他的鼻孔，弄得痒痒的，他笑起来，轻轻咬住那丝头发，抚摸着她粉红色的耳垂，然后，顺势不经意地轻轻揪住。

“小东西，以后可不许没规矩了，不能在大庭广众之下顶撞朕……”

她进宫时间短，又没有任何人教过她宫规。这次之后，才想起，她是个活生生的人，不可能永远不接触外人。她如果一味如此，偶尔还是会出现尴尬的场面，就不得不亲自提点她一下了。

“你要乖乖待在朕的身边，做朕的小跟班。朕叫你怎样就怎样，否则的话……哼哼哼，就要叫你还钱……”

她的脸颊红扑扑的，小嘴巴也是扁扁的，在他怀里不停挣扎，拱来拱去，半晌，忽然说：“我明天不吃燕窝粥了！”

罗迦爆笑出声，一伸手，扭住她嘴角边的浅浅的笑窝，乐不可支：“小东西，不吃燕窝粥，吃其他的也要算钱……”

什么都要算钱？那还是吃燕窝粥好了，反正账多不愁，虱多不痒了。她的眼珠子骨碌碌地，几乎要穿透纱帐，看外面的锦盒，这是自己的私

房钱，以后一定要好好地藏起来。对了，自己的梳妆屋里也有很多私房钱，也要藏起来。

他这时才放开揪住她耳朵的手，改为搂着，慢慢地，从床头拿出那枚戒指，仔细地看了好几遍：“小东西，你看，这戒指多美……”

废话，不美，自己干吗一直戴在手上？

尤其是她一直戴着，就连生气时也戴着，就令他觉得更是好看了。那是一种巨大的喜悦，比得到她的人更大的喜悦，仿佛自己得到了一种无声的丰厚的超值的回报。

“小东西，这是我送你的，以后，无论怎么赌气，都不许摘下来……”

“哼，就连当饭钱也不许吗？”

“不许！就算是我要把你卖掉，也不许摘下来。要一直牢牢地戴着……就是这样……”他一边说话，一边将戒指再次给她戴上，在柔细的手指上，红红白白，煞是好看。

他丝毫也不知道，这就是恋爱，自己和自己亲手培育的花儿，开始了人生中的第一次恋爱。

这一日，罗迦退朝后，早早回来。

外面依旧是漫天的风雪，他一进门，抖落一身的风雪，就轻手轻脚地往寝宫而去。

寝宫的大地毯上，壁炉熊熊，温暖如春，芳菲坐在地毯上，背对着他，正聚精会神地，也不知在干什么。

屋子里温暖，她只穿一件淡蓝色的衫子，黑发梳理得非常柔顺地垂在身后，光亮柔软，盘腿而坐。

他蹑手蹑脚地走过去，忽然大吼一声：“小东西，你在干吗？”

她吓得几乎跳起来，罗迦才见她赤着脚，雪白的一双玉足，长长的，十分纤秀。每个脚趾头都非常红润，如十个小小的花瓣。

她慌慌张张的，急忙合上地上一个大大的锦盒。罗迦眼明手快，一把抢过盒子：“哈哈，小东西，你在干什么？”

盒子里没他想象的那么丰富，很空，只是几件金戒指，银耳环，银手镯等物——在罗迦看来并不值钱的东西。自己赏赐了她那么多好东西，

琳琅满目，随便拿一样，价值也远远超过这些东西。罗迦大为奇怪：“芳菲，你收集这些干吗？”

她可怜巴巴地看着自己的那个盒子，气鼓鼓地不说话。

他故意逗她：“你喜欢金子？”

“……”

“你喜欢银子？”

“……”

“这是你的私房钱？对不对？”

“哼。”

“傻瓜，私房钱为什么不拿那些宝石，玛瑙，珍珠钻石，要这些不值钱的干吗？”就算是在外面，这点钱也花不了一年半载，可是，随便拿几颗大宝石，也能过一辈子了。

被发现了秘密，她干脆理直气壮：“那些东西，谁要啊？又不好兑换，我又不识货，我只要银子，金子也行，这个才好用，能凑够路费就行啦，三两个月饿不死就行了……”

他若有所思：“小东西，你还在想要逃跑？”

也不是啦，反正有备无患，免得被他吃得死死的。这些日子的宫廷生活，她就像一棵随波逐流的草，无论愿不愿意，都只好如此。

他挨着她坐下，看她微微皱起的眉头。

她仿佛在自言自语：“唉，我的私房钱该藏在哪儿呢？都找不到地方存呢。”罗迦真是狡猾，都是他的地盘，哪有可以藏私房钱的地方？

罗迦笑起来，抱着她的肩头，声音柔和得出奇：“小东西，我帮你藏着好不好？今后，你的私房钱都我帮你存，我一定给你存许许多多，一辈子都花不完……”

她瞪大眼睛，不可思议，这岂不是叫狼去守候羊群？

罗迦见她那如苦哈哈的核桃一般的眉头，伸手按在上面：“小东西，今后你的东西全是朕的，朕的东西也全都是你的，你没有任何私房钱哟……”他顿了顿，“小东西，只要朕在一天，你就不需要私房钱。明白吗？就算朕不在了，也会好好安顿你，让你过得非常好，也不需要私房钱……”

这一瞬间，她不知怎地，听得罗迦的语气那么诚挚，目光那么温柔，仿佛要表明什么。这是她从未见过的，觉得奇怪，急忙移开了目光，不和他对视。她不愿意见到罗迦这样的目光，那会令她想起病床上的太子，曾经，他也有过这样的目光。

那是一种毒，如果喝下了，就会死无全尸。

她将盒子放在一边：“唉，没有私房钱就算了。幸好我还有医术，还能靠行医为生。”

罗迦拉起她的手，现在对她说什么都是多余的，最紧要的，是要培养她在这里的主人的感觉，而不是一个匆匆过客。

“芳菲，我们去一个好地方。”

“去哪里？”

“去御书房，陪朕看奏折。”

这不是去干活吗？哪是什么好地方？可是，内心里却非常高兴。她喜欢御书房，喜欢里面的书，喜欢跟罗迦一起看那些奇怪的奏折，这样，可比在这里数私房钱的感觉好太多了。

八百里加急，那是前线送来的火线军情。虽然暂无大规模战争，但防备是必不可少的。情报上说，南朝新换了驻军统帅，有可能一开春就仗着地形优势，发起进攻。罗迦看了军情，又看了兵部呈上来的所有相关奏折，一封也不遗漏。

芳菲站在他旁边，认真地帮他清点那些有关的后勤奏折，一一找出来给他看。

“陛下，会不会很危急？粮草怎么办？”

“朕早就安排好了。”罗迦揉揉额头，有些苦恼，“这一次虽然不成问题，但是就怕战争拖久了。我们北国有个大问题，粮草一直非常紧张。早年的战利品也差不多耗光了……”

她一边清点奏折，一边说：“陛下，我们为什么不能像南朝那样发展土地，让那些大贵族解放奴隶，开垦耕地，然后给国家收税……”

他惊奇地看着她：“小东西，你怎么知道？”

“我在史书上看到的。南朝一直都是这样，所以他们的府库非常充

实。我在北武当的时候，那里实行类似南朝的方式治理，农民也有自己的土地，其乐融融。可是，平城的就不是，他们全是大贵族的奴隶，耕种的东西全是贵族的，不会交给国家，所以国家就没有钱……”

罗迦听得非常认真，尽管她的看法非常幼稚，可是他却听得津津有味。可是，这只能是特例，因为北武当的方圆几百里，是划给道观的。通灵道长才智过人，将土地分给农民耕种，只收取一些租赋。他收得低，所以农民的积极性非常高，久而久之，许多外地人都往这里搬迁。北武当反而成了北国最安定的一处地方了。

北国向来是马上打天下，早年的战争累积的财富已经消耗得差不多了，但北国到现在还没有实行官员俸禄制度，贵族们都是各自圈占土地和牲畜。长此以往，国家的税收和府库就很成问题了。罗迦也早就意识到了这个问题，可是，对于这一根深蒂固的传统，经历了那么多代帝王都没有得到改变，想轻易就来个翻天覆地的变化谈何容易？

“朕也不是没有想过，可是，这得遇到多大的阻力啊。”

“难道有阻力就不能变革吗？”

就如北国那个可怕的祭祀制度，什么以活人火殉，什么杀母立子，都是惨无人道的。为什么直到现在也不下令彻底废黜？

汉武帝是始作俑者，可是，南朝的后继者们，并没有谁再沿用他的这个陋习，反而是北国捡起来当了宝贝。

但是，她看罗迦神色凝重，就没说这些，只是认真地继续替他清点相关的奏折。

罗迦却不经意地偷偷看她。

这些日子以来，她每天都在御书房陪他，久而久之，他注意到一个细节，就是她清点各种奏折的时候，总是会挑选出自己当天要看的类型的全部，一封也不会遗漏。有几次，他曾再复检点，也没发现任何遗漏。当时只是觉得她特别细心聪明，现在才发现，她早年在神殿，后来在宫廷看的那些书，对她有多大的帮助。

在北国的宫廷，林贤妃，左淑妃等都是不识字的；张婕妤识字，但她是南朝人，罗迦对南朝来的女子，就算宠幸，但向来存在及其严重的防备心理，吹拉弹唱，小情小调可以，但其他的，就绝对不行了。